关于3000万元以下建设项目前期工作咨询收费的批复

内发改费字[2004]990号

内蒙古自治区工程咨询协会：

你协会《关于制定3000万元以下建设项目前期工程咨询收费标准的请示》（内咨协字[2004]第2号）收悉。根据《国家计委关于印发建设项目前期咨询收费暂行规定的通知》（计价格[1999]1283号）规定，结合我区实际，为规范建设项目前期工作资讯收费行为，促进我区工程咨询事业健康发展，现将我区3000万元以下建设项目全区工程咨询收费标准批复如下（见附件）请遵照执行。

各执行单位实施收费前须到同等价格主管部门申请经营服务性《收费许可证》，持证收费，自觉接受价格主管部门的监督检查。

本批复自2004年6月20日起执行。

二〇〇四年六月十六日

主题词：经济管理　 价格 收费　 批复

**附件：**

建设项目3000万元以下估算投资额分档收费标准

　　　　　　　 单位：万元

|  |  |  |
| --- | --- | --- |
| 估算投资额咨询评估项目 | 1000万元以下 | 1000万元至3000万元 |
| 一、编制项目建议书 | 1-2.5 | 2.5-6 |
| 二、编制可行性研究报告 | 2-5 | 5-12 |
| 三、评估项目建议书 | 0.6-1.5 | 1.5-4 |
| 四、评估可行性研究报告 | 1-2.5 | 2.5-5 |

　　注：1、建设项目估算投资额是指项目建设书或者可行性研究报告的估算投资。

　　　　2、建设项目的具体收费标准，根据估算投资额在相对应区间内用插入法算。

　　　　3、根据行业特点和各行业内部不同类别工程的复杂程度，计算咨询费用时可分别乘以行业调整系数和工程复杂程度系数（见计价格（1999）1283号）文附表二。